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13日下午在烟台公司本部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蒙涛董事、张敏董事、吴涌董事、刘勇董事、高建伟董事、刘松源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长杨怀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举手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梁成永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刘克冷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牛涛先生、杜永斌先生、闫广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刘克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审议通过《关于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杨怀亮先生、梁成永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人，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7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 3.222 元/股。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

梁成永先生简历

梁成永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于烟台华鲁热电有限公司、烟台现代冰轮重工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本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济南办事处主任、济南分公司经理兼市场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89100 股、个人持有公司 3300 股。其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刘克冷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金海集团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95700 股。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牛涛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于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锅炉研究所、北京恒源信达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任职。历任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92400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杜永斌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工程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于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就职。历任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助理、供应部副经理、供应部经理、采购部经理、武汉分公司经理、成都分公司经理、电站综合节能业务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及经理职务。现任本

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72600 股。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闫广涛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学硕士学历，工程师。历任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华北大区销售经理、市场销售中心主任助理兼市场部经理、工业自动化事业部经理助理、市场营销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计划发展部经理；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水电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